重庆市璧山区总工会

2022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构成

重庆市璧山区总工会为正处级单位,内设三个科室为综合部、服务发展部（安全办公室）、基层工作部。机关行政编制5名：主席1名（由区领导兼任，不占区总工会编制），党组书记兼常务副主席1名，副主席1名，正科级内设机构正职各1名。

重庆市璧山区总工会下属独立核算事业单位1个：重庆市璧山区群团活动中心。

1. 职能职责

坚持党的领导。坚决贯彻党的意志和主张，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切实增强工会工作的政治性和工会组织的先进性群众性，汇聚全区广大职工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合力。

加强对广大职工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领。切实承担引导广大职工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职工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引导全区广大职工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增强职工主人翁责任感。

依法依章程独立自主开展工作。按照璧山区委和重庆市总工会的要求，贯彻执行区工会代表大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和作出的决议。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认真履行工会职能职责。

团结动员广大职工干事创业。组织动员全区广大职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主动参与党委、政府各项中心工作，把工人阶级主力军作用转化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动力。

突出维护职工权益的职责。以职工群众为主要工作对象，以企业、行业、镇（街道）、开发区（园区）等为主阵地，充分履行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竭诚服务职工群众的基本职责。开展对涉及职工权益等问题的调查研究，参与劳动关系纠纷的协调处置和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拓展工会组织覆盖。适应人口流动、新就业形态群体发展等新情况，加强镇（街道）和行业工会建设以及对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的组织覆盖，以开发区（园区）为重点区域，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强化工会基层基础工作。

拓展工会工作覆盖。积极探索开展网上工会工作，建设符合广大职工需求的“网上职工之家”。打造工会工作服务品牌，做实做强“四季帮扶”“技能提升”“法律援助”品牌。创新会员发展、联系职工、开展活动等方式，完善工会工作效果评价制度。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动员和组织广大职工参与社会治理、平安创建，协调化解矛盾纠纷和利益冲突，发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作用。按照法定程序承担区政府转移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按规定做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各项工作。

发挥民主参与和社会监督作用。依照党的政策和法律法规，代表和组织职工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管理，参与企事业单位和机关的民主管理。指导基层单位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

研究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按规定负责区总工会直属工会组织的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依法对基层工会的经费和资产管理进行审查。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1. 预算及支出情况。

1. 收入预算：2022年预算收入合计333.1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33.11万元，占100%。

2. 支出预算：2022年预算支出合计333.1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2.5万元，占75.8%；项目支出80.61万元，占24.2%。

二、主要成效

1.加强项目全过程管理，事前有计划、事中有管控、事后有反馈，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提升项目整体施行效果，保障项目有效运转。

2.加强动态监控，单位内部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和监督管理机制，做好项目管理工作。对项目进行“三全”监控，切实保障项目保质保量完成，使得资金使用和项目进度相一致，预算执行落实到位。

1. 绩效评价情况及结论

（一）投入评价情况

2022年项目资金80.61万元，分别投入到5个项目，投入资金80.6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二）过程评价情况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区总工会认真对照每个项目实施方案进行施行，严格按照工会会计制度进行经费管理和监督，确保了实施项目完整和顺利开展。

1. 存在问题和建议

区总工会按照市总要求使用工会财务账套软件及工会会计制度，许多科目行政系统中没有，导致报项目时存在拼凑项目资金的问题。

 1.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机制，强化专项资金的监管。财政部门和单位内部监督部门需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进行动态监控，及时掌握项目进度与资金拨付情况，增加项目的公开透明。同时，建立健全监管制度，确保专项资金用到实处，实现效益最大化。

2.提升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率。树立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相挂钩，以结果推动资金的申报与拨付，加强资金的利用率和效果。同时，探索配套资金承诺制度和奖罚制度，保障项目申报数据细致可靠。

重庆市璧山区总工会

 2023年3月30日